

東區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錄

日期：2016年6月7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東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委員</u>	<u>出席時間(下午)</u>	<u>離席時間(下午)</u>
丁江浩議員	3時20分	會議結束
王志鍾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王振星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王國興議員, BBS, MH	2時30分	2時35分
古桂耀議員	2時50分	會議結束
何毅淦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李進秋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李鎮強議員	3時10分	4時正
林心廉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林其東議員	2時30分	3時正
林翠蓮議員, MH	2時35分	會議結束
邵家輝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洪連杉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徐子見議員	2時33分	會議結束
張國昌議員	2時35分	會議結束
梁兆新議員	2時40分	會議結束
梁國鴻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梁穎敏議員	3時09分	會議結束
許林慶議員	2時35分	4時40分
郭偉強議員	4時10分	4時25分
麥德正議員	2時33分	會議結束
黃建彬議員, MH, JP	2時30分	會議結束
黃健興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楊斯竣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趙家賢議員	3時30分	會議結束
趙資強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劉慶揚議員 (副主席)	2時30分	會議結束
鄭志成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黎志強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顏尊廉議員, MH (主席)	2時30分	會議結束
羅榮焜議員, MH	3時10分	會議結束
龔栢祥議員, MH	2時30分	會議結束

許嘉灝先生, BBS, MH (增選委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植潔鈴女士 (增選委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致歉未能出席者

鄭達鴻議員

定期列席的政府部門代表

黎浩雋先生	東區民政事務處 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黃思敏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2)
華佩儀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王可欣女士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東區
黎廉俊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東區 2
甄祺傑先生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北角區
谷威基先生	香港警務處 東區交通隊主管
林 耀先生	香港警務處 東區行動主任
陳羽珊女士(秘書)	東區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3

應邀出席的部門及機構代表

郭永全先生	香港警務處 東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
陳坤駿先生	香港警務處 東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
李朝傑先生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巴士及鐵路科
鍾 雯女士	運輸署 運輸主任／巴士及鐵路科
區兆峯先生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港島) 2
梁嘉言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工程管理主任／暢道通行計劃
梁宏昌先生	九龍巴士有限公司 首席車務主任
黃秀娟女士	九龍巴士有限公司 經理(策劃及發展)
吳健文先生	新巴城巴有限公司 總策劃主任
李建樂先生	新巴城巴有限公司 公眾事務經理
葉偉富先生	栢誠(亞洲)有限公司 駐地盤高級工程師
劉以欣小姐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助理公共關係經理—對外事務
陳偉傑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高級建造工程師—土木及大型行人通道工程

歡迎辭

顏尊廉 主席歡迎各委員和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I. 通過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第三次會議及特別會議紀錄初稿

2. 委員會確認上述初稿無須修改，並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II. 審議撥款申請書 — 東區道路交通安全嘉年華 2016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6/16 號)

3. 顏尊廉 主席歡迎警務處東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郭永全先生和東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陳坤駿先生出席會議。警務處 郭永全 先生介紹第 16/16 號文件。

4. 14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許嘉灝 委員表示今年未能在維多利亞公園舉辦題述活動，希望警務處能盡用愛秩序灣公園的地方舉辦該活動。他支持題述活動；
- (b) 趙資強 委員支持題述活動。他表示題述活動深受家長歡迎，亦能有效宣揚道路交通安全的訊息。他建議警務處設計合適的遊戲向孩童灌輸安全過馬路的訊息；
- (c) 王志鍾 委員支持題述活動。他指今年題述活動由維多利亞公園轉移到愛秩序灣公園舉行，希望警務處加強處理參加者輪候各攤位時的排隊安排；
- (d) 何毅淦 委員表示很多市民於星期六仍然要上班，建議警務處把活動舉辦日期改至星期日；
- (e) 李進秋 委員指題述活動一直深受區內市民歡迎。她表示柴灣公園較大，而且提供泊車位，較愛秩序灣公園更為適合用以舉辦大型活動；
- (f) 梁兆新 委員指區內的長者缺乏安全過馬路的意識。他建議警務處在設計活動時著重宣揚安全過馬路的重要性；
- (g) 黃建彬 委員指今年題述活動轉移到愛秩序灣公園舉行。他希望警務處多向區內市民宣傳題述活動，鼓勵市民積極參與；

負責者

- (h) 龔栢祥 委員建議警務處邀請更多學校參與題述活動，如加入學生表演的環節，以吸引更多區內的家長和市民參與其中。他指警務處可考慮向委員會申請旅遊巴士的資助費用以接載學生往返會場；
 - (i) 鄭志成 委員指現時健康村設有交通安全城，旁邊亦有籃球場，較愛秩序灣公園更為適合用以舉辦題述活動；
 - (j) 麥德正 委員建議警務處設計更多有關以交通事故的個案為題的攤位，加強向市民宣揚道路安全的訊息；
 - (k) 林翠蓮 委員認為應在設有交通安全城的選址，如健康村交通安全城舉辦題述活動。她表示現時建議的活動包括唱歌表演和魔術等未必能帶出道路交通安全的訊息，建議警務處設計其他類型的活動以宣揚有關訊息；
 - (l) 黎志強 委員認為警務處應加強向市民宣揚道路交通安全的訊息，在題述活動加入常識問答比賽等環節以更有效地帶出有關訊息；
 - (m) 許林慶 委員建議警務處在愛秩序灣公園設置臨時交通安全城，以及在活動當日增設常識問答比賽等環節以加強向孩童灌輸正確的道路交通安全意識。他又建議警務處在筲箕灣設置較大型的交通安全城，加強向區內學生宣揚道路交通安全的訊息；以及
 - (n) 梁穎敏 委員認為現時建議的活動未必與道路交通安全有直接關係。她希望警務處能有效地運用區議會的撥款讓題述活動達到應有的果效。
5. 警務處 郭永全 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a) 處方在選址方面已考慮多個因素，包括場地面積，附近交通配套，以及附近設施等。由於愛秩序灣公園鄰近地鐵站，空間較大可容納大型遊戲裝置，亦鄰近多個休憩設施，因此選擇在該址舉辦大型活動。委員建議的交通安全城未能提供足夠空間擺放攤位和遊戲裝置；
 - (b) 處方在活動當天會擺放 12 個遊戲攤位，遊戲內容均與道路交通安全有關，希望能藉此向市民宣揚有關訊息。處方亦已安排車輛接載表演者往返會場；以及

負責者

- (c) 處方備悉委員對活動舉辦日期的意見，並會在下一年舉辦題述活動時再作檢討及考慮是否作調整。

6.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題述活動的活動內容及財政預算，並向東區區議會申請撥款 140,000 元以舉辦活動。

(會後備註：東區區議會已於 2016 年 6 月 24 日以文件傳閱方式，通過上述撥款申請(申請書編號：CI/160194)。)

III. 配合南港島線(東段)通車的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7/16 號)

7. 顏尊廉 主席歡迎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及鐵路科李朝傑先生、運輸主任／巴士及鐵路科鍾雯女士、九龍巴士有限公司(下稱九巴)首席車務主任梁宏昌先生、經理(策劃及發展)黃秀娟女士、新巴城巴有限公司(下稱新巴城巴)總策劃主任吳健文先生和公眾事務經理李建樂先生出席會議。運輸署 李朝傑 先生介紹第 17/16 號文件。

8. 10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古桂耀 委員支持第 671 號線的重組安排，認為可縮短該路線的行車時間。他表示文件所提出的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並不會對東區的交通造成重大影響；
- (b) 林翠蓮 委員支持第 671 號線的重組安排，認為可縮短該路線的行車時間。她詢問第 38 號和 99 號線巴士的具體重組方案；
- (c) 梁兆新 委員表示現時第 671 號線的行車時間太長，部門所提出的重組方案有效改善行車時間。他不同意部門取消在非繁忙時間的服務班次，建議巴士公司在利東邨增設轉乘計劃以優化此路線的服務；
- (d) 黃建彬 委員不同意部門取消第 671 號線在非繁忙時間的服務班次。他建議部門於南港島線通車後收集乘客數據，再研究如何調整該號線的服務班次；
- (e) 趙資強 委員認為部門應在南港島線通車後收集乘客數據再向委員會作諮詢。他表示第 99 號線為筲箕灣，耀東邨，興東邨和西灣河的居民提供連接筲箕灣和西灣河的循環班次服務。他不同意部門在現階段調整第 99 號線的服務；

負責者

- (f) 許嘉灝 委員原則上支持部門因應南港島線通車而對巴士服務作相應調整。然而，他不同意部門在未制定替代方案前調整第 99 號線服務；
- (g) 楊斯竣 委員希望部門在南港島線通車後收集乘客數據再向委員會作諮詢。他表示第 99 號線為東區區民提供來往筲箕灣和西灣河的巴士服務，反對部門調整其服務班次；
- (h) 王振星 委員希望部門在南港島線通車後收集乘客數據再向委員會作諮詢。他認為部門在提出重組巴士服務方案時應全盤考慮整體的公共交通網絡；
- (i) 王志鍾 委員表示由於現階段部門未有提供足夠的資料數據，委員會未能為第 38 號和 99 號線的調整方案作討論；以及
- (j) 許林慶 委員希望部門在南港島線通車後收集乘客數據再向委員會作諮詢。

9. 運輸署 李朝傑 先生回應時表示，署方會於南港島線(東段)通車後為受影響的巴士路線進行乘客量的調查，並視乎調查結果決定會否落實重組方案，包括重組第 671 號，以及調整第 38 號和 99 號線班次的方案。署方備悉委員對第 671 號和 99 號線的意見，並會適時將乘客量數據及重組安排向委員匯報。

10. 顏尊廉 主席請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於南港島線(東段)通車後研究受影響巴士路線的乘客量數據再就有關巴士重組方案向委員會作諮詢。

IV. 建議開辦循環巴士路線行走小西灣(藍灣半島)至東華東院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8/16 號)

11. 顏尊廉 主席歡迎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港島)2 區兆峯先生、新巴城巴總策劃主任吳健文先生和公眾事務經理李建樂先生出席會議。運輸署區兆峯先生介紹第 18/16 號文件。

12. 25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趙資強 委員表示東區很多長者都需要到東華東院求診，未有公共交通工具直達東華東院。他指多條鐵路線通車後，巴士公司相繼調整或減少多條巴士路線的服務班次，應該有空間調撥資源開辦題述循

環巴士路線；

- (b) 黃建彬 委員表示由於東區醫院的資源有限，大部分患有慢性病的東區病人都被轉介至東華東院接受治療。然而，東區並沒有路面的公共交通工具能直達東華東院，此安排對長者尤其不便。現時巴士公司提供的轉乘巴士服務第 5B 號線的轉乘站與文件提及的東區巴士路線巴士站距離太遠，對前往東華東院的病人非常不方便；
- (c) 黎志強 委員指大部分在東區醫院接受診治患有慢性病的病人和長者都會被轉介至東華東院接受治療，要求部門開辦題述循環巴士路線以回應公眾的需要。他指現時第 8X 號和 19 號線的巴士總站同樣設於跑馬地，建議部門可把其中一條巴士路線的巴士總站設於東華東院；
- (d) 羅榮焜 委員認為部門應多從市民的需要考慮公共交通服務的政策。他不滿現有的第 5B 號線並未有提供免費轉乘優惠讓東區市民轉乘往東華東院，而且其巴士站位置亦不理想。他要求部門盡快開辦題述循環巴士站；
- (e) 許嘉灝 委員建議巴士公司由第 8X 號和 19 號線的巴士服務中調配資源開辦由高士威道往東華東院的循環巴士路線，並指由銅鑼灣灣景樓至東華東院的路線能避開伊榮街的擠塞路段。巴士公司應積極考慮委員的意見並研究可行方案回應市民對開辦相關路線的訴求；
- (f) 植潔鈴 委員認為巴士公司應該以服務市民為宗旨，提供市民所需的公共交通服務。她建議巴士公司由第 8X 號和 19 號線的巴士服務中調配資源開辦由高士威道往東華東院的循環巴士路線；
- (g) 麥德正 委員認為巴士公司設置巴士路線時不應只考慮盈利效益。他希望部門和巴士公司切實回應市民的需求開辦題述巴士路線；
- (h) 許林慶 委員指東華東院內設有眼科診所和療養院。他贊成題述建議，以便利前往應診的病人；
- (i) 林心廉 委員指東區一直未有直達東華東院的公共交通工具。他認為巴士公司可調配資源以回應市民的需要。他詢問長者 2 元乘車優惠有否配合轉乘優惠再作調整。他認為巴士公司應透過不同途徑向長者宣傳不同的優惠計劃。另外，他指出東華東院全日均設應診時段，希望巴士公司在設置新路線時考慮並作出配合；

負責者

- (j) 林翠蓮 委員認為巴士公司可調配資源以回應市民的需要。她建議巴士公司在香港中央圖書館前設巴士站讓市民可在該站乘搭循環巴士或轉乘其他巴士到東華東院。她指巴士公司應把 82 號線的資源抽調以支持 82M 號線；
- (k) 徐子見 委員表示早上繁忙時段，隧巴 678 號線的候車時間不定，而且巴士公司亦未有設定分段收費，因此該號線並不是東區居民前往東華東院的理想選擇。他指現時的轉乘選擇亦不便利市民。他希望巴士公司盡快開辦題述路線；
- (l) 張國昌 委員認為巴士公司未有切實顧及市民的需要開辦題述路線。他指巴士轉乘服務未能解決現時市民的需要。他要求部門和巴士公司盡快開辦題述路線；
- (m) 梁國鴻 委員指東華東院位於半山的位置非常不方便。他認為巴士公司可調配資源以回應市民的需要。他建議巴士公司在香港中央圖書館設置巴士站以方便轉乘往東華東院的市民；
- (n) 何毅淦 委員指大部分前往東華東院應診的市民都是長者和行動不便的病人，因此轉乘方案對應診市民非常不方便。他希望巴士公司和部門盡快開辦題述路線。他又指在各項鐵路項目落成後，巴士公司應考慮抽調資源開辦新路線，而非削減現有巴士服務；
- (o) 古桂耀 委員指前往東華東院求診的病人很多。他詢問現時市民可乘搭哪些巴士路線免費轉乘往返東華東院。他指現時由東區往返東華東院的巴士轉乘服務並不方便，他希望巴士公司和部門盡快開辦題述路線；
- (p) 王志鍾 委員指大部分前往東華東院應診的市民都是長者和行動不便的病人，他希望巴士公司和部門盡快開辦題述路線，照顧患病市民的需要。他亦要求新辦的巴士線在耀東邨設巴士站。他建議巴士公司試行開辦延長 82 號線的新方案三個月，收集相關數據後再作相應調整；
- (q) 丁江浩 委員認為巴士公司作為擁有專營權的公司，在制定政策時應以市民的需要為優先考慮因素。他希望巴士公司和部門盡快開辦題述路線；
- (r) 黃健興 委員支持題述建議。他認為巴士公司沒有顧及在未有公共交通接駁的地區如小西灣市民的需要。他指大部分前往東華東院應診

負責者

的市民都是長者和行動不便的病人，巴士轉乘服務對病人非常不方便。他要求巴士公司和部盡快開辦題述路線；

- (s) 楊斯竣 委員指部門和巴士公司並未有積極研究開辦題述路線的可行性，亦未能提供相關數據供委員作參考。他表示現時東區居民需要乘搭轉乘巴士到東華東院，此交通安排尤其對長者非常不便。他希望部門和巴士公司盡快開辦題述路線；
- (t) 龔栢祥 委員建議巴士公司在北角站開設往返東華東院的循環巴士路線方便東區居民直達東華東院。他支持部門和巴士公司由 82 號線抽調資源提供往返東區和東華東院的巴士服務；
- (u) 鄭志成 委員指東華東院屬東區聯網的醫院之一，因此很多在東區醫院應診的東區居民都會被轉介到東華東院覆診。他認為巴士公司和部門在設計巴士路線時應全面考慮社區的各個配套設施以回應市民的需要。他表示現時 678 號線只於早上繁忙時段駛經北角往東華東院，並未有在其他時段提供服務予東區居民。他希望巴士公司和部門盡快開辦題述路線；
- (v) 梁兆新 委員表示現時由東區來往東華東院的轉乘服務並不理想。他建議部門開辦循環巴士路線或小巴專線以回應市民的需要；
- (w) 邵家輝 委員表示支持題述建議；
- (x) 王振星 委員希望巴士公司和部門在預備書面回應時能夠把不同的方案列出讓委員討論，使會議更有效率；以及
- (y) 顏尊廉 主席表示東區的長者人口眾多，現時由東區往返東華東院的巴士轉乘服務未能回應市民的需求。他希望巴士公司和部門盡快開辦題述路線。

13. 運輸署 區兆峯 先生、新巴城巴 吳健文 先生和 李建樂 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運輸署

- (a) 署方備悉委員會要求巴士公司開辦住來小西灣及東華東院的循環巴士路線的訴求。在考慮新增巴士路線的建議時，本署會考慮現時公共交通服務的供應量、乘客的需求、新路線的乘客量及資源運用等相關因素；以及

負責者

- (b) 由於建議中的服務與 82 號線的行車路線相似，署方正研究從 82 號線抽調資源開辦有關服務。為配合東區乘客到訪東華東院應診和覆診的時間，初步估計服務於早上繁忙時段後開始服務及平均 30 分鐘的班次已能應付需求。另外，由於建議中的路線較 82 號線長，車費上有可能有所調整。

新巴城巴

- (c) 公司於今年年中因應城巴專營權續期已推出 31 項八達通轉乘優惠，其中包括書面回應中所列出可轉乘 5B 號線的各條巴士路線，讓東區居民可以免費或以補付車費差額的方式轉乘 5B 號線往返東華東院；以及
- (d) 公司正研究由現有的巴士路線中抽調資源開辦由東區往返東華東院的巴士服務。

運輸署／新巴城巴 14.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繼續跟進是項議題。

V. 公共交通及道路安全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紀要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9/16 號)

15. 小組主席 梁國鴻 委員介紹第 19/16 號文件。

16. 委員備悉文件。

VI. 東區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尚待處理的跟進事項進度報告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0/16 號)

- (i) (1) 動議：要求政府在鯽魚涌公園加建升降機
- (2)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為東區三座行人天橋加建升降機設施
 - (i) 橫跨小西灣道近富欣道的行人天橋 (HF163)
 - (ii) 橫跨柴灣道近山翠苑的行人天橋 (HF63)
 - (iii) 橫跨東區走廊近鯽魚涌公園的行人天橋 (HF92 & 92A)
- (3)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為東區公共行人通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

17. 顏尊廉 主席歡迎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管理主任/暢道通行計劃梁嘉言先生和栢誠(亞洲)有限公司(下稱栢誠公司)駐地盤高級工程師葉偉富先生出席

負責者

會議。

18. 委員會備悉路政署的書面回覆。

19. 2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a) 古桂耀 委員指現時位於近山翠苑的臨時行人通道設計並不理想，他建議部門改善有關通道以便利附近的居民；以及

(b) 黃健興 委員指結構編號 HF163 的工程範圍較大，擔心工程會對附近環境造成污染。他希望部門能盡快完成工程。

20. 土木工程拓展署 梁嘉言 先生和栢誠公司 葉偉富 先生回應時表示，署方在近山翠苑設置臨時行人通道時需配合附近地理環境因素及照顧輪椅使用者的需要，現時臨時行人通道的設計能使輪椅使用者上落更為暢順。署方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盡量研究改善方案。另外，署方會定期巡查結構編號 HF163 的工程進展，並監督承建商進行滅蚊工作以減低工程對附近環境造成的影響。

土木工程拓展署／
路政署

21.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繼續跟進此項目。

(ii) (1) 要求解決鯽魚涌港鐵站太古坊出口外行人過路線繁忙時間嚴重擠迫問題
(2) 促請港鐵於鯽魚涌港鐵站增設行人隧道接駁糖廠街以紓緩擠塞

22. 顏尊廉 主席歡迎運輸署工程師／東區 2 黎廉俊先生、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北角區甄祺傑先生、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助理公共關係經理—對外事務劉以欣小姐和高級建造工程師 — 土木及大型行人通道工程陳偉傑先生出席會議。

運輸署／路政署／
港鐵公司／太古公司

23. 委員會備悉太古公司的書面回覆。

24. 委員會同意隔次跟進此項目。

(iii) 要求運輸署於東區區內增加電單車泊車位

25. 顏尊廉 主席歡迎運輸署工程師／東區 2 黎廉俊先生、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北角區甄祺傑先生和警務處東區交通隊主管谷威基先生出席會議。

26. 3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負責者

- (a) 古桂耀 委員建議部門在翠灣街天橋下設置電單車泊車位；
- (b) 趙資強 委員指耀興道的電單車泊車位問題仍然嚴重。他希望部門繼續在區內合適位置加設電單車泊車位；以及
- (c) 林心廉 委員建議部門研究設置雙層電單車泊車位以解決區內電單車泊車位不足的問題。

27. 運輸署 黎廉俊 先生回應時表示，署方正研究在翠灣街加設電單車泊車位的可行性。署方會繼續在區內物色合適位置增設電單車泊車位。

運輸署／路政署／
警務處

28.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多跟進此項目一次。

(iv) 要求明園西街至堡壘街行人梯級改善工程儘快上馬

29. 是項隔次討論的跟進事項將於 2016 年 9 月 6 日的會議上討論。

(v) (1) 強烈要求於太古港鐵站大堂加建升降機直達路面
(2) 方便長者進出太古站搭乘地鐵

30. 是項隔次討論的跟進事項將於 2016 年 9 月 6 日的會議上討論。

(vi) (1) 要求隧巴過海後收費與相等路線巴士同價
(2) 要求運輸署重組過海隧道巴士路線
(3) 要求增設巴士「轉乘站」

31. 是項隔次討論的跟進事項將於 2016 年 9 月 6 日的會議上討論。

(vii) (1) 要求港鐵筲箕灣站增設直達路面升降機或扶手電梯
(3) 強烈要求於炮台山港鐵站加建直上路面升降機
(4) 急需增設炮台山港鐵站第三及第四個乘客進出口通道
(5) 要求柴灣港鐵站 E 出口增設無障礙通道
(6) 要求在太安街以北加建地鐵站出口
(7) 要求港鐵筲箕灣 A3 出口增設扶手電梯

32.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vii) (2) 港鐵筲箕灣站 B1 出口的升降機位置設計問題

33. 港鐵公司 劉以欣 小姐及 陳偉傑 先生就題述項目補充時表示，工程已於

負責者

2014年4月展開，現時所有挖掘工序及主體結構工程已經完成，並正進行裝修及機電安裝工程，在完成建造工程後便會隨即與有關政府部門安排及進行驗收。根據最新的工程進度，預計升降機可於2016年下半年啟用。

34. 林心廉委員希望港鐵公司繼續定期向委員會匯報工程的最新進展。

港鐵公司

35.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viii) (1) 關注2016年政府收回東隧專營權後東區的交通狀況促請採取切實措施，避免將擠塞問題引入東區

(2) 要求解讀《二零一五年東區海底隧道法例(修訂)條例草案》

(3) 要求討論政府接管東隧事宜

36. 顏尊廉主席歡迎運輸署高級工程師／東區王可欣女士出席會議。

運輸署

37. 委員會同意多跟進此項目一次。

(ix) 強烈要求在東區增加大型車輛停車場

38.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x) 改善西灣河東廊橋底西行人東廊的交通安排

39.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xi) 要求改善北角區旅遊巴士違例泊車情況—鯽魚涌海裕街臨時巴士停泊區成效檢討

40.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xii) 運輸署／路政署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或規劃中的主要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截至2016年5月)

41. 委員會備悉題述文件的附表。

VII. 下次會議日期

42. 會議於下午4時50分結束。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第五次會議定於2016年9月6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舉行。

負責者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6年8月